

2023 年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 部门 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和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实行保育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对幼儿实施体、智、德、美诸方面全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其身心和谐发展。对所在社区及周边区域三岁以上学龄前幼儿实施保育和教育。适龄儿童为三周岁至六周岁，学制一般为三年。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为深圳市坪山区教育局二级事业单位，行政编制总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事业编制总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从项目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人员 44 人。在园儿童 299 人。

三、2023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 2023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一）管理工作

1. 各条线，各岗位进行目标达成度的考核与评价，形成较完善，较科学的目标管理评价体系。

2. 有系统地整理幼儿教师、幼儿园的成长与发展，形成科学管理经验。

3. 对照家门口的示范园评比标准进行总结与反思，通过申报区示范性幼儿园来全面提高幼儿园的办学质量。

（二）队伍建设

1. 深化教研组建设、建立以教研活动为研究的教改机制，开展参与式培训，观摩式学习，实践式操作内化式反思。

2. 园本培训与多元互动，通过观摩交流，资源整合，促进教师多元化能力发展，促进幼儿教学实践效能的外延扩张。

（三）教育教学

1. 加强保健研究，提升保健质量，形成保健工作经验，通过星级保育员评比，新老带教，技术练兵，保健科研，促进“三大员”素养提高，使后勤工作达到市示范园标准。

2. 开展幼儿园环境教育，环境创设做到：立体化、均衡化、师生家园互动化、童趣柔美主题化，使环境更具有教育性和现代性，满足幼儿成长的需要。

3. 总结园“整合理念下的幼儿自然活动，培养幼儿爱自然、享自然、玩自然”的研究，形成行之有效的“同育幼儿园园本课程方案”，使园本课程促进幼儿个性和潜能的开发，促进幼儿园美术办学特设的形成。

（四）家庭社区

1. 总结“家、园、社区三位一体的教育合力”的特色活动和经验，不断扩大教育影响了和社会声誉，争创家庭教育先进基地。

2. 发挥家委会监督评价机制，对幼儿园各项教育工作全面评

估。

3. 检验家长和社会的满意度，家长满意率达 90%以上。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3 年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 部门预算收入 813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16 万元，下降 2 %。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 813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16 万元，下降 2 %。

预算收支减少 主要原因：较 2022 年在园幼儿人数减少 18 人，故 2023 年预算收支减少。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预算 813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0 万元、公用支出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813 万元。

（一）人员支出 0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0 万元，主要包括：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主要包括：医疗费补助。

（四）项目支出 813 万元，具体包括：

学前教育预算 813 万元，主要包括：开展日常运营、党建工作、教育教学、校园安全、教师培训、区域材料项目等支出。

较 2022 年年初预算增加 290 万元，增幅 5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一级项目名称调整，学前教育（非税）合并至学前教育，故学前教育增加。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 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3 年部门预算共计 1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1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0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与上年持平。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2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预算，与上年持平。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813 万元，设置并编报 1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

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学前教育	813	1. 主要用于推动幼儿园的学前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教职工队伍建设、阅读教材及各类区域材料和主题活动支出等； 2. 根据教育教学项目进行增添设备，实行科学管理，不断提升保教保育质量，组织开展党建主题活动，提高党觉党悟； 3. 为保障园所各项保教保育工作正常开展，保障44名教职工伙食补助及相关福利；有序开展全体教师培训活动，提升师德及专业能力； 4. 根据上级相关文件指引为基准，按要求做好园所消防及安全等工作，在标准范围内开采教职工办公及园所安全管理等用品。

备注：涉密项目按要求不予公开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为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0 月，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 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813	一、教育支出	813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13	普通教育	81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学前教育	813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三、单位资金	0		
1. 事业收入	0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3. 上级补助收入	0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5. 其他收入	0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本年收入合计	813	本年支出合计	813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813	支出总计	813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			813	0	813	1	1	0
	205	教育支出	813	0	813	1	1	0
	20502	普通教育	813	0	813	1	1	0
	2050201	学前教育	813	0	813	1	1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813	一、教育支出	81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13	普通教育	81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学前教育	81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本年收入合计	813	本年支出合计	813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813	支出总计	813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			813	0	813
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			813	0	813
	205	教育支出	813	0	813
	20502	普通教育	813	0	813
	2050201	学前教育	813	0	813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			813	0	813
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			813	0	81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8	0	65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58	0	6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0	150
	30201	办公费	16	0	16
	30205	水费	11	0	11
	30207	邮电费	0	0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4	0	34
	30213	维修（护）费	5	0	5
	30216	培训费	13	0	13
	30218	专用材料费	6	0	6
	30227	委托业务费	5	0	5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28	工会经费	13	0	13
	30229	福利费	7	0	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	0	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	0	1
	30307	医疗费补助	1	0	1
	310	资本性支出	5	0	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	0	5

表 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	2022 年	0	0	0	0	0	0
	2023 年	0	0	0	0	0	0
	增减变化金额	0	0	0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2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同育幼儿园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教育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学生“双险”及校方无过错险	用于承保学生“双险”及校方无过错险的开支。	1	1	0
	公用（定额）	1. 保障办公用品等为行政管理工作的支出； 2. 保障园所电费、电话费和水费等日常运转的开支； 3. 保障卫生保健物品和防疫物资需求的开支； 4. 保障园所全年安保、保洁等服务部分经费的开支。	40	40	0
	专用材料	有效利用资金发展学前教育，促进幼儿素质提升，德智体全面发展。	2	2	0
	学前教育	1、为保障园所各项保教保育工作正常开展，保障 44 名教职工伙食补助及相关福利；有序开展全体教师培训活动，提升师德及专业能力； 2、根据上级相关文件指引为基准，按要求做好园所消防及安全等工作；在标准范围内开采教职工办公及园所安全管理等用品。 3、主要用于推动幼儿园的学前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教职工队伍建设、阅读教材及各类区域材料和主题活动支出等；根据教育教学项目进行增添设备，实行科学管理，不断提升保教保育质量；组织开展党建主题活动，提高党觉党悟。	771	771	0
	金额合计		813	813	0

年度总体目标	1. 以家门口的优质办园为目标，按照要求尽量做好并满足周边社会公众适龄幼儿的入学要求，致力于提供更优质的办学环境和优质的教学质量； 2. 采取开展优秀教职工讲学的教学培训方式及专家培训的方式，促进教职工工作能力、水平提升，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 3. 为提升保教保育工作为目标，做好各项校园安全、改善园所环境、实行科学管理； 4. 改善园内班级环境、户外运动环境及教职工办公环境，打造一个让师生满意度达到 95%的环境。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	数量	采购专用材料次数	≥1 次
			承保学生“双险”人数	≤300 人
			项目完成情况	≥97%
		质量	购置专用材料质量达标率	1
			承保在园学生“双险”人数达标率	1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1 月至 12 月
		时效	各项目支付完成时间	12 月 20 日之前完成
			专用材料购买及时性	12 月 20 日之前完成
			项目实施周期	2023 年 1 月至 12 月
		成本	部门支出控制数	≤813.49 万元
	效益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对幼儿园教学工作正常运转起保障作用	正常运转
			园所美誉度提升	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